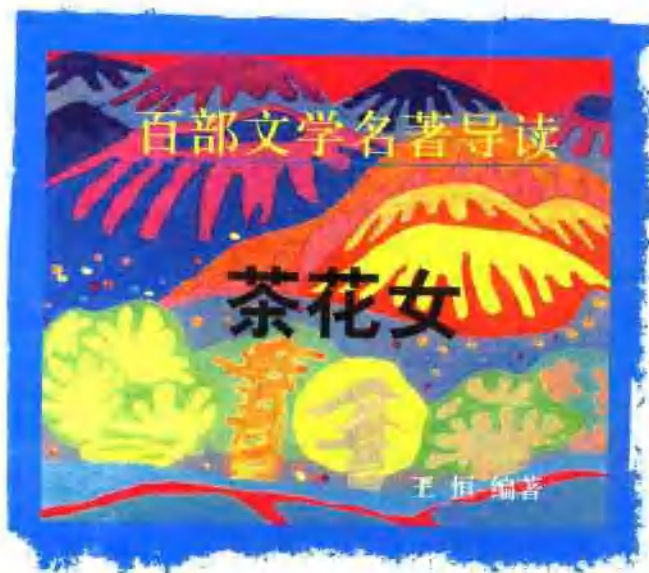




海南出版社

《百部文学名著导读丛书》

《茶花女》导读

王恒 编著

海南出版社出版

(琼)新登字 038 号

——茶花女 王恒 编著

责任编辑：钟立

责任校对：王 尘 刘 飞 周晋文 徐 丹

装帧设计：祁小静 封面设计：余小波

海南出版社出版发行

河北省廊坊市文化印刷厂

开本 787 × 1092 毫米 1/32 印张 400 字数 80 千

2002 年 11 月第一版 2002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-5000 册

ISBN 7-5011-2456-6

全套定价：890.00 元

目录

- 故事梗概〔1〕
作者介绍〔41〕
思想和艺术特色〔57〕
精彩片断〔89〕

故事梗概

这是一个动人的、催人泪下的故事，它发生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法国巴黎，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美丽姑娘，她的名字叫玛格丽特·戈蒂埃。

玛格丽特原本是一个贫穷的农村姑娘，后来，她从农村来到巴黎，为了谋生不幸堕落风尘。玛格丽特，人们习惯都称她为茶花女，因为她喜欢用茶花来装饰自己，每天晚上，她

都是在剧场或舞场里度过的。只要有新剧本上演，准可以在剧场里看到她。她随身带着三件东西：“一副望远镜、一袋蜜饯和一束茶花，而且总是放在底层包厢的前格上。”

一个月里有二十五天玛格丽特带的茶花是白的，而另外五天她带的茶花都是红的，谁也摸不透茶花颜色变化的原因是什么，也无法解释其中的道理。在她常去的那几个剧院里，那些老观众和她的朋友们都注意到了这一现象。

除了茶花以外，从来没有人看见她还带过别的花，因此，在她常去买花的巴尔戎夫人的花店里，有人替她取了一个外号，称她为茶花女，这个外号后来就这样叫开了。

在香榭丽舍大街，人们经常可以遇到玛格丽特，她坐着一辆由两匹栗色骏马驾着的蓝色小四轮轿式马车，每天准来到那儿。但看得出来，她跟她那一类人有点不一样，再加上她那独特的姿色，更使她不同凡响。

这些不幸的人儿出门的时候，身边总是有个什么人陪着

的。因为没有一个人愿意把他们与这种女人的暧昧关系公开化，而她们又不堪寂寞，因此总是随身带着女伴。

玛格丽特却不落窠臼，她总是独个儿坐车到香榭丽舍大街去，尽量不招人注意。她冬天裹着一条开司米大披肩，夏天穿着十分淡雅的长裙。在这条她喜欢散步的大道上尽管有许多熟人，她偶尔也对他们微微一笑，但这是一种只有公爵夫人才有的微笑，而且唯有她自己才能察觉。

她也不像她那些同行一样，习惯在圆形广场和香榭丽舍大街之间散步，她的两匹马飞快地把她拉到郊外的布洛涅树林，她在那里下车漫步一小时，然后重新登上马车，疾驰回

家。

像所有生活在巴黎某一圈子里的人一样，玛格丽特曾经做过一些翩翩少年的情妇，她对此毫不隐讳，那些青年也以此为荣，说叫情夫和情妇他们彼此都很满意。然而，据说有一次从巴涅尔旅行回来以后，有几乎三年时间她就只跟一个外国公爵一起过日子了。这位老公爵是个百万富翁，他想尽方法要玛格丽特跟过去的生活一刀两断，而且她看来也心甘情愿地顺从了。

事情是这样的，一八四二年春天，玛格丽特身体非常虚弱，气色也越来越不好，医生嘱咐她到温泉去疗养，她便去了巴涅尔。

在巴涅尔的病人中间，有一位公爵的女儿，她不仅害着与玛格丽特同样的病，而且跟玛格丽特长得一模一样，别人甚至会把她们看作姐妹俩。不过公爵小姐的肺病已经到了第三期，玛格丽特来巴涅尔没几天，她便离开了人间。

公爵在女儿去世后仍留在巴涅尔，一天早上，公爵在一条小路的拐角处遇见了玛格丽特，他仿佛看到了他女儿的影子在眼前掠过，便上前拉住了她的手，老泪纵横地搂着她，甚至也不问清楚她究竟是谁，就恳求她允许他探望她，允许他像爱自己去世的女儿的替身那样爱她。

玛格丽特答应了老公爵的请求，于是便成了他名义上的女儿，实际上的情妇。到了夏末秋初的时候，由于洗温泉澡、散步、自然的体力消耗和正常的睡眠，玛格丽特几乎已恢复了健康。

公爵陪同她回到了巴黎，老头子还是像在巴涅尔一样，经常来探望她。他们的这种关系，在巴黎引起了很大的轰动。因

为公爵曾以他的万贯家财而著称，现在又以挥霍无度而闻名了。

而玛格丽特呢，当她呆在巴涅尔的时候，她还是能够遵守对公爵许下的改变以往生活方式的诺言，但是一旦返回巴黎，这个惯于挥霍享乐，喝酒跳舞的姑娘似乎就耐不住了，这种唯有公爵定期来访才可以解解闷的孤寂生活使她觉得百无聊赖，难以排遣，过去那种火热生活的热辣辣的气息一下子涌上了她的脑海和心头。

而且，玛格丽特从这次旅行回来以后显得从未有过的妩媚娇艳，她正当二十妙龄，她的病看起来已大有起色，但实际上并未根除，因此激起了她狂热的欲望，这种欲望往往也就是肺病的症状。

玛格丽特的生活变得阔气了，她时常过着一种热情纵欲的生活，但是她的脸上却呈现出处女般的神态，甚至还带着稚气的特征，真让人百思而不得其解，这也使她变得格外地迷人。

玛格丽特的身影又时常出现在香榭丽舍大街上和巴黎的各大剧院里，也就在这个时期，有一个人走进了她的生活，他的名字叫阿尔芒·迪瓦尔。

阿尔芒是一位贵族青年，他是C城总税务员乔治·迪瓦尔先生的儿子，他来到巴黎，攻读法律，并且获得了律师资格，像很多年轻人一样，他想让自己先在巴黎过几天懒散的生活，他住在普罗旺斯街。

有一次，阿尔芒跟他的一位朋友R·加斯东一起到乡下去玩了一天，回到巴黎已是傍晚，因为闲得无聊，两人就去了瓦丽爱丹歌剧院看戏。

在一次幕间休息时，他们到走廊里去休息，看见了一个身材颀长的女人走过，加斯东还向这个女人打了个招呼。

阿尔芒问他的朋友在跟谁打招呼，加斯东回答说：“玛格丽特·戈蒂埃。”

“她的模样变得好厉害，我几乎认不出她来了。”阿尔芒显得很激动。要知道，两年以来，每当他遇见这个姑娘的时候，就会产生一种说不出的感觉，他会莫名其妙地脸色泛白，心头狂跳，他似乎预感到了自己命中注定要爱上玛格丽特。

她经常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，阿尔芒还清晰地记得第一次遇见玛格丽特的情景。

那是在交易所广场絮斯商店的门口，一辆敞篷四轮马车停在那儿，一个穿着一身白色衣服的女人从车上走下来。当她走进商店的时候，引起了一阵阵低低的赞叹声。而此时的阿尔芒却像是被钉在地上似的，从她进去一直到她出来，一动都没有动。他隔着橱窗望着她在店铺里选购东西，只是远远地看着她，他原本也可以进去，但是他不敢，他不知这个女人是什么人，他怕她猜出他走进店铺的用意而生气，当然也没有想到以后还会见到她。

她服饰雅致，穿着一条镶落花边的细纱女裙，肩上披着一条印度方巾，四角全是金镶边和丝绣的花朵，戴着一顶意大利草帽，还戴着一只手镯，那是当时刚刚时兴的一种粗金链子。

她又登上她的敞篷马车走了。

店铺里一个小伙计站在门口，目送这位穿着高雅的漂亮女顾客的车子远去。阿尔芒这时才回过神来，走到小伙计的身边，请求把这个女人的名字告诉他。

“她是玛格丽特·戈蒂埃小姐。”

他不敢问她的地址就离开了，然而这一次发生的事一直深深留在他的脑海里。于是他便到处寻找这位身穿白衣服的绝代佳人。

几天以后，阿尔芒去喜剧歌剧院观看一次盛大的演出，他在台前旁侧看到的第一个人就是玛格丽特·戈蒂埃。

他的那位年轻的同伴欧内斯特认识她，因为他叫着她的名字对阿尔芒说：

“你看！这个漂亮的姑娘！”

正在这时，玛格丽特拿起望远镜朝着他们这边望，她见到了欧内斯特，便对他莞尔一笑，做手势要他过去看她。

“我去跟她问个好，”他对阿尔芒说，“我一会儿就回来。”

阿尔芒情不自禁地说：“你真幸福！”

“幸福什么？”

“因为你能去拜访这个女人。”

“你是不是爱上她了？”

“不。”阿尔芒涨红了脸说，他可真有点儿不知所措了，“但是我很想认识她。”

“跟我来，我替你介绍。”

“先去征得她的同意吧。”

“啊！真是的，跟她是不用拘束的，来吧。”

他朋友的这句话让他心里很难过，他害怕由此而证实玛格丽特不值得他对她的感情。

可是，他想认识她，于是他坚持要求欧内斯特先征得玛格丽特的同意后，再把他介绍给她。

过了不久，欧内斯特回来了。

“她在等着我们，”他对阿尔芒说，“我们去吧。”

他们先走进了开在剧场边道上的一个糖果铺，买了一斤糖渍葡萄，那是玛格丽特刚才向欧内斯特要的。当他们走出店铺时欧内斯特对他说：“你知道我要把你介绍给一个什么样的女人？你别以为是把你介绍给一位公爵夫人，她不过是一个妓女罢了，一个地地道道的妓女。亲爱的，你不必拘束，想到什么就说什么好啦。”

“好吧，好吧。”阿尔芒嘟嘟囔囔地说。他跟在朋友的后面走着，心里却在想，自己的热情看样子要冷下去了。

这次的见面情形让阿尔芒非常失望，像玛格丽特那样的姑娘，她们喜欢装疯卖傻，喜欢跟初次见面的人恶作剧。她们不得不忍受那些每天跟她们见面的人的侮辱，这无疑是对那些侮辱的一种报复。

因此要对待她们，也要用她们圈内人的某种习惯，而这种习惯阿尔芒是没有的；再说，他对玛格丽特原有看法，使得他对这个女人的任何方面，都不能无动于衷。

一开始，玛格丽特的放纵大笑，让阿尔芒浑身不自在，他的脸涨得绯红；而他的脸红、发窘的模样又成了她的笑柄，引起了她的又一阵放声大笑，后来就干脆不再理他，让他陷于一种尴尬可笑的境地。

这个倒霉的时刻迫使他不得不站了起来，带着一种难于掩饰的沮丧向她告辞。

他刚一关上包厢的门，就听到了第三次的哄笑声。

阿尔芒昏昏沉沉地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，这时开幕的钟敲响了，欧内斯特也回到了他的身边。

但是，阿尔芒根本就忘不了玛格丽特，他不时地抬起眼

睛望着他刚才匆匆离开的包厢，那包厢的来访者川流不息。另外一种想法在他脑子里翻腾，他觉得自己不该念念不忘他对他的侮辱和自己的笨拙可笑。他暗自说道，就是倾家荡产，我也要得到这个姑娘，占有那个自己刚才一下子就放弃了的位置。

戏还没有结束，玛格丽特与她的女伴离开了包厢。

阿尔芒身不由己地也离开了自己的座位。

“你这就走了吗？”欧内斯特问他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这时候，欧内斯特发现那个包厢空了。

“走吧，走吧，”他说，“祝你好运气，祝你万事顺利。”

阿尔芒走出了场子，尾随着玛格丽特，看到玛格丽特走到了英国咖啡馆。直到深夜一点钟，玛格丽特跟她三个朋友又一起登上马车，她的车子走到昂坦街九号门前停了下来。

玛格丽特从车上下来，一个人回到家里。

她一个人回家可能是偶然的，但是这个偶然使阿尔芒觉得非常幸福。

从此以后，阿尔芒经常在剧院，在香榭丽舍大街遇见玛格丽特，她一直是那样快乐；而他始终是那样激动。

然而，一连有两个星期在那些地方都没有再遇到她。在碰见加斯东的时候，阿尔芒就向他打听她的消息。“可怜的姑娘病得很重，”加斯东这样说，“她生的是肺病，再说，她过的这种生活对治好她的病是毫无好处的，她正躺在床上等死呢。”

不知为什么，当他听到她的病情时倒有点儿高兴。以后

整一个月，他每天都去打听她的病况，不过既不让人家记下他的名字，也没有留下自己的名片。他就是通过这种方法知道了她病愈，后来又到处打听她的消息。

随着时光的流逝，如果不能说是他逐渐地忘了她，那就是她给他的印象慢慢地淡薄了。再说，他能够忘却前情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，因为自从玛格丽特离开巴黎之后，他就见不到她了。因此，当她在瓦丽爱丹歌剧院的走廊里，从他身边走过的时候，若不是加斯东和她打招呼，他已经认不出她了。

固然，这时她戴着面纱，但若在两年以前，尽管她戴了面纱，他都能一眼认出她来，就是猜也能把她猜出来。

尽管如此，当他知道她就是玛格丽特的时候，心里还是怦怦乱跳，一看到她的衣衫，两年不见她所产生的生疏淡漠的感情，刹时间就烟消云散了。

一方面阿尔芒明白自己仍然爱着玛格丽特，一方面又觉得自己比以前要坚强些了，希望再次跟玛格丽特见面，还想让她看看自己现在比她优越得多。

因此他在走廊里面再也呆不下去了，回到正厅就坐，一面飞快地朝大厅扫了一眼，想看看她坐在哪个包厢里。

玛格丽特独自一人坐在底层台前包厢里，为了引起她的注意，他目不转睛地瞅着她，终于把她的眼光吸引了过来，嘴角上浮现一丝微笑。然而阿尔芒对她的致意一点反应也没有，似乎故意要显得比她高贵，装出了一副她记起了他，而他却已经把她忘掉的神气。她以为认错了人。

在演戏的时候，他向她看了好几次，从未见到她认真地看过戏。后来发现，她在和她对面包厢里的人交换眼色，

那个人阿尔芒相当熟悉。她的名字叫普丽当丝·迪韦尔诺瓦。是一个四十来岁的胖女人。这个女人过去也做过妓女，后来靠了她和巴黎那些时髦女子的关系，开了一家妇女时装铺子。

阿尔芒从她身上找到了一个跟玛格丽特会面的办法，趁她往他身边瞧的时候，用手势和眼色向她问好。不出所料，她招呼他到她的包厢里去。

从交谈中，阿尔芒知道玛格丽特正受着一个嫉妒心很强的老公爵的监护，也知道了玛格丽特在巴涅尔认识公爵的那段经历。

“过一会儿他就会来的。”普丽当丝说。

果然，不一会儿，一个七十来岁的老头儿来到玛格丽特身后坐下，还递给她一袋蜜饯。

没有多久，玛格丽特与公爵就走了。

这一出戏结束后，阿尔芒和加斯东便也雇了一辆普通马车陪着普丽当丝回家，车子把他们送到了昂坦大街七号。普丽当丝与玛格丽特是邻居，不多会儿，话题就转到玛格丽特身上。

“那个老公爵现在在你女邻居家里吗？”阿尔芒对普丽当丝说。

“不在，她肯定是一个人在家。”

“那她一定会感到非常寂寞的。”加斯东说。

“我们几乎每天晚上都是一起消磨时间的，不然就是她从外面回来以后再叫我进去。她在夜里两点以前是从来睡不着觉的，早了她睡不着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她有肺病，她差不多一直在发烧。”

“她没有情人吗？”阿尔芒问。

“每次我在她家的时候，从未看见她家里有人，但是我不能担保我走了以后就没有人去。晚上我在她家里经常遇到一位N伯爵，这位伯爵自以为只要经常在晚上十一时去拜访她，再给她带去一些首饰，她要多少就给她多少，这样就能渐渐得到她的好感。但是她看见他就讨厌。”

普丽当丝继续说：“像她这样的生活并不总是很有趣的，这我是很清楚的。这种生活我就受不了，我会很快把公爵这个老家伙撵跑的。这个老头简直叫人腻烦死了；他把玛格丽特称作他的女儿，把她当成孩子似地照顾她，他一直在监视她，我可以肯定眼下就有他的一个仆人在大街上走来走去，看看有谁从她屋里出来，尤其是看看有谁走进她的家里。”

“啊，可怜的玛格丽特！”加斯东说，“这些事我不知道，不过我发现最近她不如以前那么快乐了。”

他们正交谈着，突然玛格丽特叫普丽当丝过去，因为N伯爵还赖在那里，她简直被他烦死了。

在征得玛格丽特的同意后，他们二人便一起跟着普丽当丝去拜访玛格丽特。阿尔芒仿佛预感到了这次拜访会在他的生活中产生巨大的影响，他浑身哆嗦，异常激动，比那次在喜剧歌剧院包厢里被介绍时还要激动。当他走到那座房子门前时，他的心怦怦直跳，脑子里已经糊里糊涂了。

他们穿过大客厅，来到小客厅，一个年轻人靠着壁炉站在那里，那就是N伯爵。

玛格丽特坐在钢琴前面，在琴键上一遍又一遍地弹着那弹不下去的曲子。

房间里的气氛很沉闷，一听到普丽当丝的声音，玛格丽

特就向他们迎了上去。

加斯东问玛格丽特是否允许他向她介绍阿尔芒·迪瓦尔先生。

“我已经让普丽当丝给我介绍了。”玛格丽特说。

“不过，夫人，”阿尔芒欠了欠身子，好不容易讲了一句勉强听得清的话，“我有幸早被人介绍给你了。”

然而玛格丽特显然已经想不起来了。

“夫人，”接着阿尔芒又说：“我很感激你已经忘了第一次的介绍，因为那时我很可笑，一定惹你生气了。那是两年前在喜剧歌剧院，跟我在在一起的是欧内斯特·德……”

“哈！我记起来了！”玛格丽特微笑着说，“那时候不是你可笑，而是我爱捉弄人，就像现在一样，不过我现在比过去好些了。你已经原谅我了吧，先生？”

她把手递给阿尔芒，他吻了一下。

“真是这样，”她又说，“你想象不到我的脾气有多坏，我老是喜欢捉弄初次见面的人，使他们难堪，这样做其实是很傻的。医生对我说，这是因为 I 有些神经质，并且总觉得不舒服的缘故，请相信我医生的话吧。”

“但是现在看来你的身体很健康。”

“啊！我生过一场大病。”

“这我知道。”

“是谁对你说的？”

“你生病大家都知道，我经常来打听你的病情，后来我很高兴地知道你病好了。”

“我从来没有收到过你的名片。”

“我从来不留名片。”

“据说在我生病的时候，有一个青年每天都来打听我的病情，但一直不愿留下姓名，这个年轻人难道就是你吗？”

“就是我。”

“那么，你不仅宽宏大量，而且心肠挺好。”她向阿尔芒望了一眼。女人们在给一个男人作评价感到用语言不足以表达时，常用这种眼光来补充。随后她转身向N伯爵说：“伯爵，换了你就不会这样做了吧。”

“我认识你才不过两个月呀，”伯爵辩解说。

“而这位先生认识我还只不过五分钟呢，你尽讲些蠢话。”

女人们对她们不喜欢的人是冷酷无情的。

后来伯爵准备走了，他离开了壁炉，走到她面前与她道别：“再见，夫人。”

玛格丽特站了起来。

“再见，亲爱的伯爵，你这就走吗？”

“是的，恐怕我使你感到讨厌了。”

“今天你并不比往常更使我讨厌。什么时候再能见到你啊？”

“等你愿意的时候。”

“那么，再见。”

她这一招可真厉害！幸好伯爵受过良好的教育，又很有涵养……

伯爵走了，玛格丽特便吩咐准备夜宵。

“好啦，”她像一个孩子似地跳着，“我们要吃夜宵啦。那个笨蛋伯爵真讨厌！”

这个女人让阿尔芒越看越入迷。她美得令人心醉，甚至连她的瘦削也成为了一种风韵。